

歐陽文忠公集

四十六

附錄卷第四

傳

神宗舊史本傳

歐陽脩字永叔吉州永豐人四歲孤母鄭教讀書爲文中進士第補西京留守推官召試學士院遷鎮南軍節度掌書記館閣校勘時范仲淹以言事忤宰相貶知饒州論救者甚衆而諫官高若訥獨不言脩以書責之以爲不知耻若訥怒連其書以聞坐貶峽州夷陵令徙光化軍乾德令改武

二八三

附錄四

一

錫

成軍節度判官遷太子中允館閣校勘預修崇文總目書成改集賢校理知太常禮院出通判滑州慶曆初呂夷簡老病在相位天下事積成抗弊元昊盜邊陝右師老兵頓天子憂之一日夷簡罷相夏竦爲樞密使旣除復罷而更用杜衍又范仲淹富弼韓琦同時擢執政收攬一時名士增諫官負脩首在選中擢太常丞知諫院脩力時事屢請責執政以時所可爲者於是仁宗開天章閣給二府筆札令具所以施



行條上其後下詔勸農桑興學校抑僥倖
脩之發明居多是時執政皆脩素所厚善
而脩所言事一意徑行不以形迹嫌疑顧
避天下之士知其立朝有本末賢行正直
衆頗推許小人自此側目而黨人之論興
矣初石介作慶曆聖德詩言進賢退姦之
難其指以美杜衍等進而竦見黜也竦既
懷不滿因與其黨造爲黨論目仲淹衍及脩
爲黨人脩乃上朋黨論其大略言小人無朋
惟君子則有之如書曰受有臣億萬惟億萬

附錄四

二

錫

心周有臣三千惟一心紂億萬人各異心
可謂無朋矣而紂因以亡武王之臣三千
人可謂大朋矣而周用以興蓋君子之朋
雖多而不厭故也擢同修起居注閱月拜
右正言知制誥於是爲黨論者惡脩摘語
其情狀使內侍藍元震密上疏言范仲淹
歐陽脩尹洙余靖前日蔡襄謂之四賢斥
去未幾復還四人得志遂引襄爲同列以
爵祿爲私惠膠固朋黨轉相汲引不過三
二年布滿要路則誤朝迷國誰敢有言

仁宗不聽會被旨使河東自陝西兵興芻糧
久不繼言者屢請廢麟州脩請移兵就食
於濱河諸堡使緩急不失應援平時可省
餽運麟州以故不廢又建言忻代州岢嵐
火山軍故時並邊皆民田潘美患虜入寇
乃使民內徙空其地自後虜人盜耕不已
請益募民賦田入租歲可得穀數百萬斛
給邊仍計頃出丁爲兵不者他日盡爲虜
所有矣從之會保州兵叛出脩爲龍圖閣
直學士河北都轉運使 仁宗面諭曰勿爲

久計有事第言之脩對以諫官乃得風聞
今在外使事有指越職罪也 仁宗曰事苟
宜聞豈可以中外爲辭嘗上䟽言今杜衍
韓琦范仲淹富弼相繼罷去天下皆知其
有可用之賢而不聞其有可罷之罪自古小
人敗事其說不遠欲廣陷良善則指爲朋
黨欲動搖大臣則誣以專權蓋去一善人
而衆善人尚在則未爲小人之利欲盡去
之則善人少過難一一求瑕唯是指以爲朋
則可盡遂至如自古大臣被主知而蒙信

任則難以他事動搖惟有專權是上之所惡方可傾之夫正士在朝群邪所忌謀臣不用敵國之福今此四人一旦罷去而使群邪相賀於內四夷相賀於外臣所以爲陛下惜之也於是爲黨論者愈益忌之初脩妹適張龜正卒無子而有女女實前妻所生甫四歲以無所歸其母携養於外氏及笄脩以嫁族兄之子晟會張氏與奴姦事下開封獄獄吏因附致其言以及脩詔以戶部判官蘇安世內侍王昭明雜治之

卒無狀乃坐用張氏奩中物買田立歐陽氏券左遷知制誥知滁州久之遷起居舍人知揚州徙潁州復龍圖閣直學士知應天府以母憂去旣免喪入見脩老矣髮白仁宗惻然問在外幾年今年幾何恩意甚渥命判流內銓小人恐脩復用乃僞爲脩奏乞汰內侍挾威令爲姦利者官者人人忿怨揚永德者陰以言中脩出知同州仁宗悟留刊修唐書爲翰林學士加史館脩撰勾當三班院改侍讀學士知蔡州未行復

爲翰林學士判太常寺時文士以磔裂怪
僻相尚脩知貢舉深革其敝前在高第者
盡黜之務求平淡典要舉子皆造言謗之
已而文亦卒變拜右諫議大夫判尚書禮
部又判祕閣祕書省加兼侍讀辭不受同
修玉牒兼龍圖閣學士權知開封府以給
事中罷同提舉諸司庫務改群牧使唐書
成拜禮部侍郎爲樞密副使嘗因水災凡
再上疏請立皇子言甚激切未幾參知政
事與韓琦等協定大議立英宗已而英宗

力辭宗正之命脩進曰宗室不領職事今
忽有此除天下皆知陛下將以爲嗣也不
若遂正其名且宗正誥勅付閣門故得不
受若立爲皇子則止降一詔書大事定矣
不可辭也仁宗以爲然遂下詔及英宗以
疾未親政事慈聖光獻太后垂簾脩與二
三大臣主國論每簾前奏事或執政聚議
有未可脩未嘗不抗是非力爭臺諫官至
政事堂論事事雖非已出同列未及啓口
而脩已直折其短以至士大夫建明利害

及所祈請前此執政多媿阿不明白是非
至脩必一二數之曰某事可行某事不可
行用是怨誹者益多 英宗嘗面稱脩曰性
直不避衆怨脩亦嘗稱誦故相王曾之言
曰恩欲歸己怨使誰當及上即位御史蔣
之竒言脩惟箔事連其長子婦吳氏脩杜
門請付有司按治先是脩妻之從弟薛宗
孺坐舉官被劾內冀會赦免而脩乃言不
可以臣故徼幸乞特不原以故宗孺坐免
官怨脩因構爲無根之言欲以汙辱之會

劉瑾亦素仇家乃騰其謗以語中丞彭思永
思永以語之竒之竒始以私議濮王事與脩
合而脩特薦爲御史時方患衆論指目爲
姦邪及得此因亟持以自解於是詔詰語所
從來之竒言得之思永以與瑾同鄉故力
抵以爲風聞上爲其辭窮降思永知黃州
之竒監道州酒遣中使手詔慰安脩脩遂
稱疾力乞解機務以觀文殿學士刑部尚
書知亳州時脩年六十乃連六表乞致仕
不從遷兵部尚書知青州脩嘗薦王安石

於朝及安石執政助神宗有爲脩不悅常
平法下乃以擅止散青苗錢詔釋其罪除
檢校太保宣徽南院使判太原府三辭不
受徙知蔡州以老病乞骸骨章數上乃爲
觀文殿學士太子少師致仕卒年六十六
贈太子太師太常初謚曰文常秩曰脩有
定策之功請加以忠乃謚曰文忠初英宗
即位追贈宗室尊屬至濮安懿王中書以
本朝未有故事請付有司詳議英宗謙恭
重其事詔須大祥後議之後乃詔禮官與

附錄四

七

宣

待制以上詳議而有司以爲王當稱伯改
封大國朝廷以典禮未正再下尚書省集
議而皇太后手書以議事詰責執政於是
手詔權罷議令有司博求典故以聞御史
呂誨等彈奏脩首開邪議琦公亮旣附會
不正請如有司議脩論本生之親改稱皇
伯歷考前世皆無典據進封大國則又禮
無加爵之理已而皇太后出手書曰濮安
懿王及譙國太夫人王氏襄國太夫人韓
氏仙游縣君任氏可令皇帝稱親仍尊濮

安懿王爲皇三夫人並稱后是日手詔欲
遵太后手書稱親而不敢當追崇之典誨
及范純仁傳堯俞趙瞻趙鼎論列不已
英宗問執政當如何脩對曰御史以爲理難
並立若以臣等有罪即留御史若非罪則
惟聖旨是聽 英宗乃令出御史其後脩著
濮議引喪服記曰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
報者齊衰期也謂之降服親不可降降者
降其外物爾喪服是也其必降者示有所
屈也以其承大宗之重尊祖而爲之屈爾

屈於此以伸於彼也生莫重於父母而爲
之屈者以見承大宗者亦重此以義制者
也父子之道天性也臨之以大義有可以
降其外物而本之於至仁則不可絕其天
性絕人道而滅天理此不仁者之或不爲
也故聖人制服爲降三年爲朞而不沒其
父母之名以見服可降而名不可沒也此
以仁存心者也又曰今議者欲以爲人後之
故使一旦反視父母若未嘗生我者其絕
之已甚矣使其真絕之歟是非人情也迫

於義而僞絕之歟是仁義者教人爲僞也
所議大略如此國朝接唐五代末流文章
專以聲病對偶爲工剽剝故事彫刻破碎
甚者若俳優之辭如楊億劉筠輩其學博
矣然其文亦不能自拔於流俗反吹波揚
瀾助其氣勢一時慕效謂其文爲崑體時
韓愈文人尚未知讀也脩始年十五六於
鄰家壁角破篋中得本學之後獨能擺弃
時俗故步與劉向班固韓愈柳宗元爭馳逐
是時尹洙與脩亦皆以古文倡率學者然

洙材下人莫之與至脩文一出天下士皆嚮
慕爲之唯恐不及一時文章大變庶幾乎
西漢之盛者由脩發之然至論易則以繫
辭非孔子之言論周禮則疑非周公所作
是以君子之愛其文者猶嘆息於斯焉脩
性剛直處善惡黑白明遇事直前不避機
穽其放逐流離者屢矣而復振起志氣猶
自若也嘗集三代以來金石刻爲一千卷
頗是正譌謬所著易童子問三卷詩本義
十四卷居士集五十卷内外制奏議四六

集又四十餘卷子發奕棊辯

史臣曰法言變而有離騷自是而降相望千百年其間雖有名世者而馬遷韓愈莫能過也宋興承平百年士生斯時多矣然接五代瑰瑒之習風聲氣俗尚在也歐陽脩奮然躡二子之後無愧焉至其以繫辭為非孔子所作此道隱於小成言隱於浮華者歟

四朝國史本傳

淳熙間進

歐陽脩字永叔吉州永豐人四歲而孤母

元九十六

附錄四

吳

鄭氏親誨之學及冠嶷然有聲宋興且百年而文章體裁猶仍五季餘習鏤刻駢偶澆恣弗振士因陋守舊論卑氣弱蘇舜元舜欽柳開穆脩輩咸有意作而張之而力不足韓愈遺稟閱於世學者不復道脩游隨得於廢書簾中讀而心慕焉晝停食夜忘寐苦志探賸必欲并轡絕馳而追與之並舉進士試南宮第一擢甲科調西京推官留守錢惟演器其材不櫻以吏事脩以故益得盡力於學入朝為館閣校勘范仲

淹以言時事貶在廷多論救司諫高若訥獨以爲當黜脩詒書責之謂不知世間有羞耻事若訥上其書坐貶夷陵令稍徙乾德令武成節度判官仲淹使陝西辟掌書記脩笑而辭曰昔者之舉豈以爲利哉同其退不同其進可也久之復校勘進集賢校理慶曆三年知諫院時仁宗更用大臣杜衍富弼韓琦仲淹皆在位增諫官負脩首在選中每進見勸帝延問執政咨所宜行旣多所張施小人翕翕不便脩慮善人

言二十

附錄四

十一

恭

必不勝數爲帝分別言之又上朋黨論其略以謂小人無朋惟君子則有之小人所好者利祿所貪者財貨當同利之時暫相黨引及見利而爭先則反相賊害雖兄弟親戚不能相保故曰小人無朋君子則不然所守者道義所行者忠信所惜者名節以之脩身則同道而相益以之事國則同心而共濟終始如一故曰君子有朋紂有臣億萬惟億萬心可謂無朋矣而紂用以亡武王有臣三千惟一心可謂大朋矣而

周用以興蓋君子之朋雖多而不厭故也
脩天性疾惡論事無所回隱人視之如仇
而愈奮厲不顧帝獨獎其敢言面賜五品
服顧侍臣曰如歐陽脩者何處得來同脩
起居注遂知制誥故事必試而後命詔特
除之奉使河東自西方用兵議者欲廢麟
州以省餽餉脩曰麟州天險不可廢廢之
則河內郡縣民皆不安居矣不若分其兵
駐並河諸堡緩急得以應援而平時可省
轉輸於策爲便由是州得存又言忻代岢

言王

附錄四

十三

楚

嵐多禁地廢田願令民得耕之不然將爲
虜有朝廷下其議久乃行歲得粟數百萬
斛使還會保州兵亂以爲龍圖閣直學士
河北都轉運使陞辭帝曰勿爲久留計有所
欲言言之對曰臣在諫職得論事今越職
而言罪也帝曰但言之毋以中外爲間賊
平大將李昭亮通判馮博文私納婦女脩
捕博文繫獄昭亮懼立出之兵之始亂也
招以不死旣而皆殺之脅從二千人分隸
諸郡富弼爲宣撫使恐後生變將使同日

誅之與脩遇於內黃夜半屏人告之故脩曰禍莫大於殺已降況脅從乎旣非朝命脫一郡不從爲變不細弼悟而止杜衍等相繼罷去脩上疏曰此四人者天下皆知其有可用之賢而不聞其有可罷之罪小人欲廣陷良善必指爲朋黨欲動搖大臣必誣以顛權蓋善人少過唯指以爲黨則可一時盡逐今四人一旦罷去臣爲朝廷惜之於是邪黨益忌脩因其孤甥張氏獄傳致以罪左遷知制誥知滁州居二年徙

三十

附錄四

十三

武

揚州潁州復學士召判流內銓時在外十一年矣帝見其髮白問勞甚至又有詐爲脩奏乞汰內侍爲姦利者其羣皆怨怒譖之出知同州帝納吳充言而止遷翰林學士於是富弼韓琦復用慶曆故臣稍集士大夫知天子有致治之意相賀於朝脩乞蔡州去帝復納劉敞趙抃之言而止奉使契丹其主命貴臣四人押燕曰此非常制以卿名重故爾知嘉祐二年貢舉時士子尚爲險怪竒澀之文號太學體脩痛排抑

之凡如是者輒黜畢事向之囂薄者伺脩
出聚譟於馬首街邏不能制然場屋之習
從是遂變加龍圖閣學士知開封府承包
拯威嚴之後簡易循理不求赫赫名京師亦
治旬月改羣牧使在翰林八年知無不言
河決商胡北京留守賈昌朝欲開橫壠故
道回河使東有李仲昌者欲導入六塔河
議者莫知所從脩以為河水重濁理無不
淤下流既淤上流必決以近事驗之決河
非不能力塞故道非不能力復但勢不能

久耳橫壠功大難成雖成將復決六塔狹
小而以全河注之濱隸德博必被其害不
若因水所趨增隄峻防䟽其下流縱使入
海此數十年之利也宰相陳執中主昌朝
文彥博主仲昌竟為河北患狄青為樞密
使有威名帝不豫訛言籍籍脩請出之於
外以保其終嘉祐元年水災

書嘉祐二年
知舉於前而

記元年水災於後當
時史院進本差謬

脩上䟽曰陛下臨御

三紀而儲宮未建昔漢文帝初即位以羣
臣之言即立太子而享國長久為漢太宗

唐明宗惡人言儲嗣事不肯早定致秦王
之亂宗社遂覆陛下何疑而久不定乎其
後建立英宗蓋原於此五年拜樞密副使
六年參知政事英宗未親政皇太后御簾
大臣奏事間有未可脩必力抗是非臺諫
官至政事堂所論或矯異它執政未及言
已面折其短朝士建白利害及凡所求請
必明告之曰某事可行某事不可行以是
怨誹益衆帝將追崇濮王命有司訂議皆
謂當稱皇伯改封大國脩引喪服記以爲

三十

附錄四

十五

寧

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降三年爲期而不
沒其父母之名以見服可降而名不可沒
也若本生之親改稱皇伯歷考前世皆無
典據進封大國則又禮無加爵之道故中書
之議不與衆同太后出手書許帝稱親尊
王爲皇三夫人爲后帝不敢當於是御史
呂誨等六人爭論不已指脩爲主議皆被
逐惟蔣之奇之說合脩意脩薦爲御史衆
目爲姦邪之奇患之則思所以自解脩婦
弟薛宗孺有憾於脩造帷薄不根之謗摧

辱之展轉達於中丞彭思永思永以告之
竒之竒即上章劾脩神宗初即位欲深譴
脩訪於故宮臣孫思恭思恭爲辨釋脩杜
門請推治帝使詰思永之竒問所從來辭
窮皆坐黜脩亦罷爲觀文殿學士知亳州
明年移青州改宣徽南院使判太原府辭
不拜徙蔡州脩本以風節自持旣數困汙
濺纔年六十即連乞謝事帝輒優詔弗許
及守青又以擅止散青苗錢爲王安石所
詆故求歸愈切熙寧四年以太子少師致

仕五年薨年六十六贈太子太師謚曰文
忠脩始在滁州號醉翁晚更號六一居士
天資剛勁見義勇爲雖機穽在前觸發之
不顧放逐流離至于再三志氣自若不悔
也爲文天材自然豐約中度其學推韓愈
孟軻以達於孔氏著禮樂仁義之實以合
於大道其言簡而明信而通引物連類折
之於至理以服人心超然獨騫衆莫能及
故天下翕然師尊之獎引後進如恐不及
賞識之下率爲聞人曾鞏王安石蘇洵洵

子軾轍布衣屏處未爲人知脩即游其聲
譽謂必顯於世篤於朋友生則振掖之死
則調護其家好古者學凡周漢以降金石
遺文斷篇殘簡一切掇拾研稽異同立說
於左的的可表證謂之集古錄奉詔脩唐
書紀志表自撰五代史記法嚴詞約多取
春秋遺旨殆與史漢相上下蘇軾叙其文
曰論大道似韓愈論事似陸贄記事似司
馬遷詩賦似李白識者以爲名言中子棐
棐字叔弼廣覽彊記能文詞年十三時見

脩著鳴蟬賦侍於側不去脩撫之曰兒異
時必能爲此因書以遺之用蔭爲祕書省
正字登進士乙科念父老不肯仕強之乃
調陳州判官終不行脩所爲文湏人代者
多出其手脩薨代草遺表神宗讀而愛之
意脩自作也免喪始爲審官主簿官制局
檢詳官太常博士主客考功員外郎議者
患選人負多請令二十五歲而試於銓又
守選三年而後仕進士特奏名者予之官
而不使調選棐曰是非朝廷所以立議本

意也且所爲議冗官者欲利士人耳今加
年而使守選是反害之也所謂特奏名者
非它儒人老於場屋者也閔其無成而老
故予之微官使霑祿而後歸今乃授之虛
名是終窮之也遂得不變元祐初以集賢
校理爲著作郎判登聞鼓院復徙職方禮
部員外郎知襄州曾布執政其婦兄魏泰
倚聲勢來居襄規占公私田園強市買與
民爭利郡縣莫敢誰何至是指州門東偏
官邸廢址爲天荒而請之吏具成牘至槩

曰孰謂州門之東偏而有天荒乎卻之衆
共白曰泰橫於漢南久今求地而緩與之
且不可而又可卻邪槩竟持不與泰怒譖
於布徙之潞州旋又罷去奪校理元符末
還朝歷吏部右司二郎中以直祕閣知蔡
州蔡地薄賦重轉運使又爲覆折之令多
取於民民不堪命會有詔禁止而佐吏憚
使者不敢以詔旨從事槩曰州郡之於民
詔令苟有未便猶將建請今天子德意深
厚知覆折之病民手詔止之若有憚而不

行何以爲長吏命即日行之未幾坐黨籍廢十餘年卒年六十七

史臣曰由三代以降薄乎秦漢文章雖與時盛衰而藹如其言曄如其光皦如其音蓋均有先王之遺烈涉晉魏而弊至唐韓愈氏乃復起唐之文涉五季而弊至脩復起闕百川之頽波導之東注斯文正傳追步前古匹夫而爲百世師一言而爲天下法此兩人足以當之愈不極於用脩用矣而不極其至然國朝文風彬彬至今脩之功學士大夫相與尸而祝之可也

附錄卷第四

附錄卷第五

事迹

發等述

先公爲人天性剛勁而器度恢廓宏大中心坦然未嘗有所屑屑於事事不輕發而義有可爲則雖禍患在前直往不顧以此或至困逐及復振起終莫能掩而公亦正身特立不少屈奪四五十年之間氣象偉然蓋天下而以文章道德爲一世學者宗師故歷事三聖常被眷倚遂託以天下安危之計而公亦以身許國進退出處士人

附錄五

寧

以爲輕重至於接人待物樂易明白無有機慮與所疑忌與人言抗聲極談徑直明辨人人以爲開口可見心腑至於貴顯終始如一不見大官貴人事位貌之體一切出於誠心直道無所矜飾見者莫不愛服而天資勁正高遠無纖毫世俗之氣常人亦自不能與之合也平生學之所得以至文章事業皆明識所及性所自得不勞而至無所勉強而衆人學之者終莫能及其於經術務明其大本而本於情性其所發

明簡易明白其論詩曰察其美刺知其善惡以為勸戒所謂聖人之志者本也因其失傳而妄自為之說者經師之末也今夫學者得其本而通其末斯盡善矣得其本而不通其末闕其所疑可也又云今夫學者知前事之善惡知詩人之美刺知聖人之勸戒是謂知學之本而得其要其學足矣又何求焉公於經術去取如此以至先儒注疏有所不通務在勇斷不惑平生所辨明十數事皆前世人不以為非未有說

附錄五

寧

者如五帝不必皆出於黃帝春秋趙盾弑君非趙穿許世子非不嘗藥武王之十有一年非受命之年數及力破漢儒災異五行之說正統論破以秦為偽閏或以功德或說以國地不相臣屬則必推一姓以為主之說以為正者正天下之不正統者統不相加之則為絕統惟合天下於一者為正統或絕或續而然亦不苟務立異於諸儒嘗曰先儒於經不能無失而所得已多矣正其失可也力詆之不可也盡其說而理有不通然後得以論正予非好為異論也其於詩易多所發明為詩本義所改正一百餘篇其餘則曰毛鄭之說是矣復何云乎

其公心通論如此

先公四歲而孤家貧無資太夫人以荻畫地教以書字多誦古人篇章使學爲詩及其稍長而家無書讀就閭里士人家借而讀之或因而抄錄抄錄未畢而已能誦其書以至晝夜忘寢食惟讀書是務自幼所作詩賦文字下筆已如成人兵部府君閱之謂韓國太夫人曰嫂無以家貧子幼爲念此竒兒也不惟起家以大吾門他日必名重當世及舉進士時學者方爲四六號

附錄五

三

銑

時文公已獨步其間天聖七年補國子監生是秋取解明年南省試皆爲第一人由是名重當世及景祐中在西京與尹公洙偕爲古文已而有詔戒天下學者盡爲古文獨公古文旣行遂擅天下四十年間天下以爲模範一言之出學者競相傳道不日之間流布遠近外至夷狄莫不仰服後進之士爭爲門生求受教誨當世皆以爲自兩漢後五六百年有韓退之退之之後又數百年而公繼出自李翱柳宗元之徒

皆不足比然公之文備盡衆體變化開闔
因物命意各極其工或過退之如醉翁亭
記真州東園記創意立法前世未有其體
作尹公洙誌文以爲尹公文簡而有法取
其意而爲之即得其體石先生介基誌不
多假事迹但述其平生志意所存與其大
節氣槩讀之如見其人作集古錄叙今王
丞相以謂讀之可辟瘧鬼

先公旣奉勅撰唐書紀志表又自撰五代
史七十四卷其作本紀用春秋之法雖司

馬遷班固皆不及也其於唐書禮樂志發
明禮樂之本言前世治出於一而後世禮
樂爲空名五行志不書事應悉破漢儒災
異附會之說皆出前人之所未至其於五
代史尤所留心褒貶善惡爲法精密發論
必以嗚呼曰此亂世之書也其論曰昔孔
子作春秋因亂世而立治法余述本紀以
治法而正亂君此其志也書成減舊史之
半而事迹添數倍文省而事備其所辨正
前史之失甚多嘉祐中今致政侍郎范公

等列言于朝請取以備正史公辭以未成
熙寧中有旨取以進御按神宗實錄熙寧

上頴州所令歐陽某家

先公筆札精勁雄偉自為一家當世士大
夫有得數十字皆藏以為寶而未嘗為人
書石

先公平生以獎進賢材為己任一時賢士
大夫雖潛晦不為人知者知之無不稱譽
薦舉極力而後已既為當世宗師凡後進
之士公嘗所稱者遂為名人時一作人皆

三月五日

附錄五

五

振

以得公一言為重而公推揚誘進不倦至
於有一長者識與不識皆隨其所長而稱
之至今當世顯貴知名者公所稱薦為多
今湖州孫正言覺為合淝主簿未與公相
識郡守怒之欲捃拾以罪時胡侍講在大
學以屬公公為作手書與其寮佐令保全
之遂獲免福州處士陳烈素不與公相識
公聞其名知其行義屢薦於朝乞賜召用
朝廷即召烈為國子監直講
先公嘗言平生為學所得惟平心無怨惡

爲難故於事未嘗挾私喜怒以爲意雖仇讎之人嘗出死力擠陷公者它日遇之中心蕩然無纖芥不足之意嘗曰孔子言以直報怨夫直者是之爲是非之爲非是非付之至公則是亦不報也

先公初貶滁州蓋錢明逸輩爲之自外還朝遇明逸於京師屢同飲宴不以爲嫌其後公在中書明逸罷秦州歸復用爲翰林學士近日小人蔣之竒妄興大謗及公移青州其兄之儀知臨淄縣爲二司所不喜

附錄五

六

振

力欲壞之亦以託公公察其實無它力保全之

先公平生文章擅天下未嘗以矜人而樂成人之美不掩其所長詩筆不下梅聖俞而嘗推之自謂不及然識者或謂過之初奉勅撰唐書專成紀志表而列傳則宋公祁所撰朝廷恐其體不一詔公看詳今刪爲一體公雖受命退而曰宋公於我爲前輩且人所見不同豈可悉如己意於是無所易書成奏御舊制惟列官最高者一

人公官高當書公曰宋公於傳功深而日
久豈可掩其名奪其功於是紀志表書公
名而列傳書宋公宋丞相庠聞之歎曰自
古文人好相凌掩此事前所未有也

先公篤於交友恤人之孤梅聖俞家素貧
既卒公釀於諸公得錢數百千置義田以
恤其家且乞錄其子增尹龍圖洙已卒公
乞錄其子構孫先生復有尊王發微十五
卷有旨進內未畢而卒公乞令其家錄進
而推恩其子大年尹構孫大年梅增皆蒙

附錄五

七

時

錄用以官

天聖初胥公在漢陽先公時年二十餘以
所爲文謂之胥公一見竒之曰子當有名
於天下因館于門下與公偕入京師及公
登第乃以女妻之

王文康公知西京先公爲留守推官一日
當都廳勘事有一兵士自役所逃歸文康
問公曰勘兵士何謂未斷公曰合送本處
行遣文康曰似此某作官處斷過甚多推
官新作官不須疑公曰若相公直斷雖斬

亦可有司則不敢奉行一夜文康夜召問
軍人未斷否公曰未文康曰幾至誤事明
日遂送所屬處

先公在河南以文學負當世之名前後留
守皆名公好賢莫不傾身禮接王文康自
西京召歸謂公曰今來有例合舉館職當
奉舉遂用王文康公薦自西京留守推官
召試

范文正公以言事忤大臣貶知饒州先公
一日遇司諫高若訥於余襄公家若訥非

附錄五

時

短范公以為宜貶公歸遂為書與之辯且
責若訥二字一作其不能論列若訥繳進其書遂
坐貶為夷陵今既而余襄公尹公洙亦連坐
被貶蔡公為四賢詩述其事天下傳之

先公既坐范公遠貶數年復得滑州職官
會范公復起經略陝西辟公掌牋奏朝廷
從之時天下久無事一旦西邊用兵士之
負材能者皆欲因時有所施為而范公以
天下重名好賢下士故士之樂從者衆公
獨歎曰吾初論范公事豈以為己利哉同

其退不同其進可也遂辭不往其於進退不苟如此以至致位二府惟以忠義自得主知未嘗有所因緣憑藉

先公在館中遇西邊用兵天下多事詣闕上書爲三策以料賊情及指陳天下利害甚衆旣而有詔百官許上封章言事公上疏言三弊五事力陳當時之患

仁宗增諫官爲四員先公與蔡公襄余襄公靖今致政王尚書素同時選用是時陝西用兵已久京東西盜賊群起内外多事

仁宗旣進退大臣遂欲改更闕失方急於求治公遇事感激知無不言范文正公杜正獻公今司徒韓魏公富鄭公四人同時登用公屢請召對訪問責以所爲旣而仁宗降手詔出六條以責諸公各亦有所陳述公言諸公所陳宜力主張勿爲羣言所奪而王文安公爲三司使有爲無名詩中之者公請嚴禁止之以絕小人流言搖動朝政之漸勅出官爵購捕其人時上欲改更朝政小人不便故造作語言動搖及勅榜

出自此遂絕是後上遂下詔勸農桑興學
校改更庶事之弊

自范文正公之貶先公與余襄公等坐黨
人被逐朋黨之說遂起久而不能解一時
名士皆被目為黨人公在諫院為朋黨論
以獻羣言遂息大救當時之弊

時天下久安上下失於因循一旦陝西用
兵而羣賊王倫張海等所在皆起先公請
遣使者按察州縣朝廷命諸路轉運使皆
兼按察公言轉運使苟非其人則按察遂

為空名復條陳按察六事於是兩府聚議
盡破常例不次用人後來別因一事劄其後
州縣多所升降內外百職振舉及杜待制
杞為京西轉運使與御史蔡稟同治賊事
公言杞可獨任無用稟杞果遂平諸盜京
西無事

時張溫成方有寵人莫敢言因生皇女染
綾羅八千疋先公上言乞裁損其恩寵及
其親戚恩澤太頻可以減罷極陳女寵驕
恣以至禍敗之戒

皇叔燕王薨議者以國用不足請待豐年而葬先公乞減費而葬以爲不肯薄葬留之以待侈葬徒成王之惡名使四夷聞天子皇叔薨無錢出葬遂輕中國有旨減節浮費而葬

澧州柿木成文有太平之道四字先公上言今四海騷然未見太平之象又曰太平之道者其意可推自古帝王致太平皆有道得道則太平失道則危亂今見其失未見其得願陛下憂勤萬務漸期致理其瑞

三六二

附錄五

十一

式

木乞不宣示于外

慶曆三年御試進士以應天以實不以文爲賦題公爲擬試賦一道以進指陳當世闕失言甚切至

淮南轉運使呂紹寧到任便進羨餘錢十萬公乞拒而不受以彰朝廷均恤外方防禦刻剝

前後所上章疏百餘其間斥去姦邪抑絕徼倖以謂任人不可疑節制不可不一當推恩信以懷衆不服其事往往施行

先公以諫官除知制誥故事知制誥當先
試有旨更不召試有國以來不試而受者
惟楊文公陳文惠公與公三人公既典制
誥尤務敦大體初作勸農勅既出天下翕
然人人傳誦王言之體遠復前古

陝西兵役之後河東困弊糧草闕少又有
言者請廢麟州或請移於合河津或請廢
五寨朝廷命先公視其利害及察訪一路
官吏能否擘劃經久利害及計置糧草公
為四議以較麟州利害請移兵就食於河

三十三

附錄五

十二

武

濱一作清塞堡緩急不失應援而平時可
省餽運麟州遂不廢又建言忻代岢嵐火
山四州軍沿邊有禁地棄而不耕人戶私
糴北界斛斗入中以為邊諸今若耕之每
年可得三二百萬石以實邊朝廷從之此
兩事至今大為河東之利

自西事後河東賦斂重而民貧道路嗟怨

先公奏罷十事以寬民力

文字見河東奏事謂乞罷和糴米三司銀之類

先公自河東還會保州兵叛遂出為河北
都轉運使別得不下司劄子云河北宜選

有文武材識轉運使二員密授經略之任使其熟圖利害豫爲禦備

保州既降總管李昭亮私取叛兵妻女通判馮博文等亦徃徃劾之先公發博文罪置獄推劾昭亮恐懼立令送出

自保州事後河北兵驕少不如意即謀結集處處有之上下務在姑息先公屢乞主張將帥每事鎮重以遏士心河北卒無事

保州叛兵既降其脅從者二千餘人分隸河北諸州富鄭公爲宣撫使恐其復生變

三

附錄五

十三

懋

欲委諸州同日誅之方作文書會先公權知鎮府遇富公於內黃富公夜半屏人密以告公公曰禍莫大於殺降昨保州叛卒朝廷許以不死招之今已戮之矣此二千人本以脅從故得不死奈何一旦無辜就戮且無朝旨若諸郡不肯從命事既參差則必生事是趣其爲亂也且某至鎮州必不從命富鄭公遂止

先公在河北既被朝廷委任之重悉力經營凡一路官吏能否山川地里財產所出

兵糧器械教閱陣法一一別爲圖籍盡四
路之事如在目前或問公曰公以文章儒
學名天下而治此俗吏之事乎公曰吏之
不職吾所愧也繫民休戚其敢忽乎奏置
御河催綱司通致糧運以省入中之數置
都作院於磁相二州以省諸州兵器之費
既究見河北利害本末一無此乃一一條
列遍貽書於執政將大爲經畫未盡行而
公罷去

慶曆初仁宗既復四諫之職一有而拔英

三十三

附錄五

十四

懋

俊賢能材德之士並進于朝公負天下之
望而居其職仁宗寵異之意獨絕衆人嘗
因奏事論及當世人材仁宗不覺謂公曰
如歐陽某何處得來公乃盡心悉力思所
補報遇事不避以至犯忤權貴排擊姦佞
怨怒隨至常欲大用而未果是時中外多
事仁宗意以謂艱難之際非公不足以辦
事故自諫官奉使河東委以一路之利害
及保州事作河北轉運使張昷之得罪公
自河東還未數月復出爲河北轉運使及

陸辭之日 仁宗面諭曰不久當還無爲久
居計有事但言來無以中外爲限公對曰
在京師所言尚以風聞或恐失實況於在
一作外 仁宗曰有所聞但言來行與不行
則在此及至河北百事振舉小人忌公恐
大用而又杜范韓富同時罷黜小人彙進
公上疏極言四人忠實可用而無過辨明
小人誣罔之言請加任用於是群小益懼
相與造爲謗辭及詔獄之起窮究無狀
仁宗亦悟止奪職知滁州

南京素號要會賓客往來無虛日一失迎
候則議論鋒_{群一作}起先公在南京雖貴臣
權要過者待之如一由是造爲語言達於
朝廷時陳丞相升之安撫京東因令審察
是非陳公陰訪之民間得俚語謂公爲照
天蠟燭還而奏之上方欲召用而公丁太
夫人憂

先公初服除還朝惟除本官龍圖閣直學
士而無主判入見日 仁宗惻然怪公鬢髮
之白問公在外幾年今年幾何恩意甚至

公求補外仁宗曰此中見人多矣爲小官時則有肯盡言名位已高則多顧藉如卿且未要去明日以責大臣即以公判流內銓是時小人忌公且見進用僞爲公乞澄汰內臣劄子傳布中外內臣人人切齒判銓六日楊永德以差船及引見胡宗堯事中公出知同州而外議紛紛論救者衆上亦開悟適會劉公沆有劄子乞催宋公祁結絕唐書上曰莫不須宋祁否劉公曰別未有人上曰歐陽某知同州臣寮已有文

字請留劉公曰乞自陛下宣諭明日朝辭上殿上曰休去同州且修唐書旣而曾魯公自翰林學士換侍讀學士知鄭州劉公奏歐陽某見未有主判處乞替曾某判三班院上曰翰林學士有人未劉公曰見商量上曰歐陽某不止一好差遣亦好一翰林學士便可替曾某遂入翰林爲史官判三班院上嘗面問公以唐學士院鈴索故事將議臨幸其於眷待之意甚厚先公在侍從八年知無不言屢建議多見

施行自初還朝唐公介與諸公方居言職所言久之未見聽納公上疏言人君拒諫之失請採聽言者其後上遂用諫官言進

退宰相

用唐介等疏
罷陳執中

時議者方以河患爲意陳恭公在相位欲塞商胡開橫壠回大河於故道先公上疏言其不可未幾恭公罷去新宰相復用李仲昌議欲開六塔全回河流公兩上疏爭之不聽河纔成而決濱棗德博數千里大被其害仲昌等議者流竄遠方卒如公議

附錄五

十七

寧丁

至和二年先公奉使契丹契丹使其貴臣陳留郡王宗愿惕隱大王宗熙北宰相蕭知足尚父中書令晉王蕭孝友來押宴曰此非常例以卿名重宗愿宗熙並契丹皇叔北宰相蕃官中最高者尚父中書令晉王是太皇太后弟送伴使耶律元寧言自來不曾如此一併差近上親貴大臣押宴

嘉祐初狄武襄公爲樞密使狄自破蠻賊之後方振威名而是時仁宗不豫久之初康復而狄得士心京師訛言詢詢先公因

水災言武臣典機宷得士心而訛言可畏
非國之便請且出之於外以保全之未久
狄終以流言不已罷知陳州

嘉祐中復用賈魏公為樞密使先公言其
為人好為陰謀陷害良士小人朋附樂為
其用前任相位累害善人所以聞其再來
望風畏恐乞早罷還之舊鎮其命遂止

先公在翰林嘗草春帖子詞一日仁宗因
閑行舉首見御閣帖子讀而愛之問何人
作左右以公對即悉取皇后夫人諸閣中

附錄二

十一

宣

者閱之見其篇篇有意歎曰舉筆不忘規
諫真侍從之臣也自是每學士院進入文
書必問何人當直若公所作必索文書自

覽

先公每述仁宗恩遇多言此事云內官
梁寔為先公說春帖子詞有云陽進升

君

子陰消退小人盡能誦之南面治布政法新

春

至今士大夫盡能誦之及溫成皇后閣

帖

子云聖君念舊憐遺

族

常使無權保厥家

仁宗嘉祐中先公在翰林富鄭公在中書
胡侍講在太學包孝肅公為中丞士大夫
相語曰富公真宰相呼先公字曰真翰林
學士胡先生真先生包公真中丞時人謂

四真

嘉祐二年先公知貢舉時學者為文以新

奇相尚文體大壞僻澀如狼子豹孫林林

伴圖禹操畚鍤傳說負版公深革其弊一

時以怪僻知名在高等者黜落幾盡二蘇

出於西川人無知者一旦拔在高等榜出

士人紛然驚怒怨謗其後稍稍信服而五

六年間文格遂變而復古公之力也

先公知開封府承包孝肅公之後包公以

威嚴為治名震京師而公為治循理不事

三十一

附錄五

一九

銑

風采或謂公曰前政威名震動都下真得

古京兆尹之風采公未有動人者柰何公

曰人材性各有短長豈可捨已所長勉強

其所短以徇俗求譽但當盡我所為不能

則止既而都下事無不治

開封府既多近戚寵貴于令犯禁而復求

以內降苟免先公既授命屢有其事即上

奏論列乞今後求內降以免罪者更加本

罪二等內臣梁舉直私役官兵付開封府

取勘既而內降放罪凡三次內降公終執

而不行

嘉祐三年閏十二月京師大雪民凍餒而死者十七八明年上元有司以常例張燈先公奏請罷之

故事國史皆在史院近制皆進入內自是每日曆成亦入內而有司惟守空司先公請錄本付外遂如公言今史院之有國史自一作公請也

先公在密院與今侍中曾魯公悉力振舉紀綱革去宿弊大考天下兵數及三路屯

附錄二

廿

年

戍多少地里遠近更爲圖籍之法邊防久闕屯守者大加蒐補數月之間機務浸理臺諫官唐公介王公陶范公師道呂公景初皆以言事被逐先公言四人剛正敢言蹤跡有本末宜早賜牽復其後四人遂復進用

先公在侍從因嘉祐水災凡再上疏請選立皇子以固天下根本言甚激切及在政府遂與諸公協定大議而英宗力辭宗正之命堅卧久之諸公同議不若遂正皇子

之名奏事 仁宗前顧問之際公獨進曰宗室自來不領職事今外人忽見有此除授皆知陛下將以為子不若遂正其名蓋判宗正寺降誥勅得以不授今立為皇子只煩陛下命學士作一詔書告天下事即定矣 仁宗以為然大計遂定及 英宗初年未親政事 慈聖垂簾危疑之際公與諸公往來兩宮鎮撫內外而公之危言密議忠力為多以至 英宗親御萬機內外睦然先公天性勁正不顧仇怨雖以此屢被讒謗

至於貶逐及居大位毅然不少顧惜尤務直道而行橫身當事不恤浮議是時今司徒韓魏公當國每諸公聚議事有未可公未嘗不力爭而韓公亦欣然忘懷以此與公相知益深或奏事上前眾議未合公亦往返折難無所顧避嘗一日獨對 英宗面諭公曰參政英宗於先朝大臣多以名稱性直不避眾怨每見奏事與二相公有所異同便相折難其語更無回避亦聞臺諫論事往往面折其短若似奏事時語可知人皆不

喜也宜少戒此而公又務抑絕僥倖有以
事干公者或不可行而爲其人分別可否
曰此事必不可行以此人多怨謗而公安
然未嘗少卹嘗稱故相王沂公之言曰恩
欲歸己怨使誰當每亦曰貧賤常思富貴
富貴必履危機此古人之所歎也惟不思
而得旣得不患失之者其庶幾乎及濮園
議起非公所獨專朝廷亦未有定議而言
者妄以非禮之說指公爲主議公亦不與
之較其後小人彭思永蔣之竒等造爲無

根之飛語欲以危公自人主而下朝廷名
臣巨公天下有識之士皆知因公亮直不
隱得怨於小人故上連降手詔詰問思永
之竒二人引服誣罔悉皆貶逐

自嘉祐以後朝廷務惜名器而進人之路
稍狹先公屢建言館閣育材之地宜盛其
選以廣賢路遂令兩府人各舉五人其後
中選者十人

嘗因僧官闕人內臣陳承禮以寶相院僧
慶輔爲請內降從之舊有著令僧官必試

而補諸公相與執奏其事先公進言曰補一僧官至爲小事但內降衝改著令內臣干撓朝政不可啓其端且官女近習前世常患難於防制乞絕之於漸英宗即欣然嘉納

契丹降人韓臯謨者自言太叔使來言太叔謀取其國乞中國出兵爲應二府會議其事時有意主之者將議從之先公爭曰中國待夷狄宜以信義爲本柰何欲助其叛亂使事不成得爲辭主議者大笑曰迂儒迂儒公力爭之不已遂止旣而虜中太叔舉事不成而死

附錄五

十三

時

初樞密使關人先公以次當拜時英宗未親政事二府密議不以告公一日待漏院中公見二相耳語知其所爲問曰得非密院關人而某當次補乎二公曰然公曰此大不可今天子不親政而母后垂簾事之得失人皆謂吾輩爲之耳今如此則是大臣二三人相補置耳何以鎮服天下二公大然公言遂止及今致政張太師罷樞密

使英宗復用公公力辭不拜

京師百司所行兵民官吏財用之類皆無
總數中書一有行移則下有司纂集先公
因暇日盡以中書所當知者集為總目一
日上有所問宰相以總目為對公以祀假
家居上遣中貴人就中書閣子取而閱之

先公平生連典大郡務以鎮靜為本不求
聲譽治存大體而施設各有條理綱目不
亂非盜賊大獄不過終一作數日吏人不得

留滯為姦如揚州南京青州皆大郡多事

附錄五

益

時

公至數日事十減五六既夕官宇閒然嘗
曰以縱為寬以略為簡則事弛廢而民受
弊吾所謂寬者不為苛急簡者去其繁碎
爾故所至不見治迹而民安其不擾既去
至今追思不已今滁揚二州皆有生祠而
公天性仁恕斷獄常務從寬嘗云漢法惟
殺人者死後世死刑多矣故凡死罪非已
殺人而法可出入者皆全活之曰此吾先
君之志也其在河北一議活二千人之命
及晚年在京東奏寬沙門島刑名設法減

其人數賴以獲全者甚衆沙門島罪人塞

數不多而易制馬默知登州務全人命

察甚嚴稍優卹罪人罪人既多而又不可

本寨漸恣橫難制京東議者大患之有司

之意多欲許令依舊一面處置公以為朝

廷既貸其命豈可非理殺之奏請將編勅

州既作名合配沙門島而情稍輕者只配遠

惡州軍見在島多年情輕者

放還遂以無事而人亦獲全

先公初有太原之命令赴闕朝見中外之

望皆謂朝廷方虛相位以待公公六上章

堅辭不拜而請知蔡州天下莫不歎公之

高節

先公在亳年纔六十一已六上章乞致仕

三十五 而上方眷留未聽及在蔡勤請益堅遂如

三十五 素志公既氣貌康強而年未及禮制一旦

三十五 勇退近古數百年所未嘗有天下士大夫

三十五 仰望驚嘆公雖退居于家士論猶望以為

三十五 輕重 先公平生以直道見忌於羣小再被貶逐

三十五 而未嘗以介意初在峽州作至喜亭及自

河北以小人無名之謗降知滁州治州南

山泉為幽谷泉作亭於瑯琊山自號醉翁

及晚年又自號六一居士曰吾集古錄一

及晚年又自號六一居士曰吾集古錄一

及晚年又自號六一居士曰吾集古錄一

及晚年又自號六一居士曰吾集古錄一

及晚年又自號六一居士曰吾集古錄一

及晚年又自號六一居士曰吾集古錄一

及晚年又自號六一居士曰吾集古錄一

及晚年又自號六一居士曰吾集古錄一

及晚年又自號六一居士曰吾集古錄一

及晚年又自號六一居士曰吾集古錄一

及晚年又自號六一居士曰吾集古錄一

及晚年又自號六一居士曰吾集古錄一

及晚年又自號六一居士曰吾集古錄一

千卷藏書一萬卷有琴一張有棊一局而
常置酒一壺吾老於其間是爲六一自爲
傳以刻石

先公平生於物少所嗜好雖異物竒玩不
甚愛惜獨好收蓄古文圖書集三代以來
金石銘刻爲一千卷以校正史傳百家訛
繆之說爲多藏書一萬卷雖至晚年暇日
惟讀書未嘗釋卷

先公平生著述易童子問三卷詩本義十
四卷五代史七十四卷居士集五十卷歸

三聖

附錄五

廿六

振

榮集一卷外制集三卷內制集八卷奏議
集十八卷四六集七卷集古錄跋尾十卷
雜著述十九卷諸子集以爲家書總目八
卷其遺逸不錄者尚數百篇別爲編集而
未及成又奉勅撰唐書紀十卷志五十卷
表十五卷在館職日與同時諸公共撰宗
文總目祖宗故事

附錄卷第五

記神清洞

遊嵩山寄梅殿丞書

明道元年九月

謝舍人絳

聖俞足下近有使者東來付僕詔書并御祝封香遣告嵩嶽太常移文合用讀祝捧幣二負府以歐陽永叔揚子聰分攝會尹師魯王幾道至自維氏因思早時約聖俞有太室中峯之行聖俞中春時遂往僕爲人間事所窘未皇也今幸其便又二三子可以爲山水游侶然亟與之議皆喜見顏色不戒而赴十二日晝漏未盡十刻出建

三百十一

附錄五

二十七

懋

春門宿十八里河翌日過維氏閱遊嵩詩碑碑甚大字而未鐫上維嶺尋子晉祠陟輟轅道入登封出北門齋于廟中是夕寢旣興吏白五鼓有司請朝服行事事已謁新治宮拜真宗御容稍即山麓至峻極中院始改冠服却車徒從者不過十數人輕齋遂行是時秋清日陰天未甚寒晚花幽草虧蔽巖壁正當人力清壯之際加有朋簪談燕之適升高躡險氣豪心果遇盤石過大樹必休其上下酌酒飲茗傲然者久之

道徑差平則膏輿以行漸崦斗甚則芒躋以進窺玉女窻搗衣石石誠異窻則亡有迤邐至八仙壇憩三醉石徧視墨迹不復存矣考乎三君所賦亦名過其實午具方抵峻極上院師魯體最溢最先到永叔最少最疲於是浣漱食飲從容間躋封禪壇下瞰羣峰乃向所跂而望之謂非插翼不可到者皆培塿焉邑居樓觀人物之夥視若蟻壤世所謂仙人者僕未知其有無果有則人世不得不爲其輕蔑矣武后封祀

碑故存自號大周當時名賢皆

姓名于碑

陰不虞後代之譏其不典也碑之空無字處觀聖俞記樂理國而下四人同遊鑱刻尤精僕意古帝王祀天神紀功德于此當時尊美甚盛後之君子不必廢之壞之也又尋韓文公所謂石室者因詣盡東峰頂旣而與諸君議欲見誦法華經汪僧永叔進以爲不可且言聖俞往時嘗云斯人之鄙恐不足損大雅一顧僕強諸君往焉自峻極東南緣險而徑下三四里法華者栖石室中

形貌土木也飲食猿鳥也叩厥真旨則軟
語善答神色睟正法道諦實至論多矣不
可具道所切當云古之人念念在定慧何
由雜今之人念念在散亂何由定師魯永
叔扶道貶異最爲辯士不覺心醉色怍欽
歎忘返共恨聖俞聞繆而喪真甚矣是夕
宿頂上會幾望天無纖翳萬里在日子聰
疑去月差近令人浩然絕世間慮盤桓三
清露下直覺冷透骨髮羸體將不堪可方
即舍張燭具豐饌醇醴五人者相與岸幘

褫帶環坐滿引賦詩談道間以譔劇然不
知形骸之累利欲之萌爲何物也夜分少
就枕以息明日訪歸路步履無苦昔鼯鼠
窮伎能上而不能下豈近此乎午間至中
院邑大夫來逆其禮益謹申刻出登封西
門道穎陽宿金店十六日晨發據鞍縱望
太室猶在後雖曲南西則但見少室若夫
觀少室之美非繇茲路則不能盡諸邑人
謂之冠子山正得其狀自是行七十里出
穎陽北門訪石堂山紫雲洞即邢和璞著

書之所山徑極峻捫蘿而上者七八里上
有大洞蔭數畝水泉出焉久爲道士所占
爨煙熏燎又塗填其內甚瀆靈真之境已
戒邑宰稍營草屋於側徙而出之此間峰
勢危絕大抵相向如巧者爲之又峭壁有
若四字云神清之洞體法雄妙蓋薛老峰
之比諸君疑古苔蘚自成文又意造化者
筆焉莫得究其本末問道士及近居之民
皆曰向無此異不知也少留數十刻會將
雨而去猶冒夜行二十五里宿呂氏店馬

上粗若疲厭則有師魯語怪永叔子聰歌
俚調幾道吹洞簫徃徃一笑絕倒豈知道
路之短長也十七日宿彭婆鎮遂緣伊流
涉香山上上方飲于八節灘上始自峻極
中院末及此凡題名于壁于石于樹間者
蓋十有四處大凡出東門極東而南之自
長夏門入繞崧輟一匝四百里可謂窮極
勝覽切切未滿志者聖俞不與焉今旣還
府恐相次便有塵事侵汨故急寫此奉報
庶代一昔之談不宣絳頓首

希深惠書言與師魯永叔子聰幾
道遊嵩因誦而韻之
梅堯臣

聞君奉宸詔瑞祝款靈岫山水聊得游志
願庶可就豈無朋從俱況此一二秀方蘄
建春陌十刻殘晝漏初經緱氏嶺古栢尚
鬱茂却過輾轅關巨石相撐闔夕齋禮神
祠法袞被藻繡畢事登山椒常服更短後
從者十數人輕齋不爲陋是時天清陰力
氣勇奔驟雲巖杳虧蔽花草藏澗竇傍林
有珍禽驚聒若避勢盤石暫憩休泓泉助

三百十二

附錄五

三十一

恭

吞漱上窺玉女窻漸絕非可構下玩搗衣
碓焜燿金紋透尹子體雄恢攀緣逾習狃
歐陽稱壯齡疲軟屢顛踣競歡相扶持芒
屨資踐蹂八仙存故壇三醉孰云謬鄙哉
封祀碑數子昔鑄鏤偶誌一時事曷虞來
者詬絕頂瞰諸峯隘然輕宇宙遙思謝塵
煩欲知羣鳥獸韓公傳石室聞之固已舊
當時興稍衰不暇苦尋究東崖暗壑中釋
子持經呪于今二十年飲食同猿狖君子
聆法音充爾溢膚腠嘗期躡屐過吾儕色

先慙韻叶遂乖真諦言茲亦甘自咎中頂會

幾望涼蟾皓如晝紛紛坐談譁草草具觴
豆清露濕巾裳誰人苦羸瘦便即忘形骸胡
爲戀纓綬或疑桂宮近斯語豈狂瞽歸來
遊少室嶮崿殊引脰石室迢迢過探訪仍
邂逅捫蘿上岑邃仙屋何廣袤乳水出其
間涓涓自成溜凡骨此熏蒸靈真安可覲
霞壁幾千尋四字侔篆籀咸意苔蘚文誠
爲造化授標之神清洞民俗未嘗違忽覺
風雨冥無能久瞻扣忽忽遂宵征勝事皆
焉倍如疚

附錄五

三十二

胡元

又答梅聖俞書

前人

絳白前自嵩嶺回即致書左右本爲與足
下不得同此勝事諸君所共歎恨自入山
至還府凡一登臨一談話一食飲間必廣
記而備言之欲使足下覽見本末與夫方
駕連襪之不若間可以助發一笑勤勤在

此爾及辱報反謂詫茲行而陋中春之遊
疑足下遽答使者視前書之未詳也雖諷
閱鄭重然祕不示外何則非諸君本意恐
傳之而惑方欲道此以干聰明而未敢也
忽得五百言詩自始及末誦次遊觀之美
如指諸掌而又語重韻險亡有一字近浮
靡而涉繆異則知足下於雅頌爲深劉賓
客有言人之神妙其在於詩以明詩之難能
於文筆百倍矣今足下以文示人爲略以
詩曉人爲精吾徒將不足游其藩況敢與
奧作也歎感歎感不宣絳頓首

附錄五

廿三

文

謝公詩集賢南府部

小說多載神清洞事公詩亦有鏢樓臺
之句信無疑矣其詳則具謝希深與梅
聖俞書中昔公自跋集古錄目序謂希
深善評文章尹師魯辨論精博余每有
所作伸紙疾讀便得余深意以示他人
亦或有所稱皆非余所自得此敘之作
惜無謝尹之知音然則公重希深豈減
師魯又嘗銘其墓云制誥得西漢體又

云以文知名今其集罕傳而二書偶得
之英辭類彙附載於此粗見希深之筆
力抑公文集既備而使知音者借傳焉
是亦公之志也

長亦公文志也
公集罕傳而二書偶得
之英辭類彙附載於此
粗見希深之筆力抑公
文集既備而使知音者
借傳焉是亦公之志也

編定校正

紹熙二年

郡人孫謙益字彥撫

紹熙三年

承直郎前桂陽軍軍學教授丁朝佐字懷忠

紹熙四年

郡人鄉貢進士曾三異字無疑

紹熙五年

郡人登仕郎胡柯字伯信

覆校 慶元元年

附錄二

州縣學職事葛淥字德源

世五

王伯芻字駒甫

朱岑字山父

胡柄字謙甫

慶元二年

郡人迪功郎新臨江軍清江縣主簿曾煥字文卿

郡人鄉貢進士胡渙字季亨

郡人鄉貢進士劉贊字棠仲

郡人羅泌字長源

歐陽文忠公集自汴京江浙閩蜀皆有
之前輩嘗言公作文揭之壁間朝夕改
定今觀手寫秋聲賦凡數本劉原父手
帖亦至再三而用字往往不同故別本
尤多後世傳錄既廣又或以意輕改殆
至訛謬不可讀廬陵所刊抑又甚焉卷
帙叢脞略無統紀私竊病之久欲訂正
而患寡陋未能也會郡人孫謙益老於
儒學刻意斯文承直郎丁朝佐博覽群
書尤長考證於是徧搜舊本傍采先賢

文集與鄉貢進士曾三異等互加編校
起紹熙辛亥春迄慶元丙辰夏成一百
五十三卷別爲附錄五卷可繕寫模印
惟居士集經公決擇篇目素定而參校
衆本有增損其辭至百字者有移易後
章爲前章者皆已附注其下如正統論
吉州學記瀧岡阡表又迥然不同則收
寘外集自餘去取因革粗有據依或不
必存而存之各爲之說列於卷末以釋
後人之惑弟首尾浩博隨得隨刻歲月

差互標注抵牾所不能免其視舊本則
有間矣既以補鄉邦之闕亦使學者據
舊鑒新思公所以增損移易則雖與公
生不同時殆將如升堂避席親承指授
或因是稍悟為文之法此區區本意也
六月己巳前進士周必大謹書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歐陽文忠公集〔宋〕歐陽修撰.—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5.8

(中華再造善本)

ISBN 7-5013-2486-7

I. 歐… II. 歐… III. 歐陽修(1007~1072)—文集
IV.Z424.41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04)第042555號

ISBN 7-5013-2486-7



9 787501 324866 >

書名 歐陽文忠公集(全四十六冊)
著者 〔宋〕歐陽修 撰

出版 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00034北京市西城區文津街七號)

發行 Tel:(010)66151313 Fax:(010)66174391

E-mail: Bstxb@nlc.gov.cn

Website: www.nlcpress.com

印刷 北京文津閣印務有限責任公司

開本 八

印張 七六六

版次 二〇〇五年八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數 一—二〇〇

書號 ISBN 7-5013-2486-7 / K·835

定價 二四五二〇圓



9 787501 324866 >

ISBN 7-5013-2486-7 / K·835

Website: www.nlcpress.com
E-mail: bstxb@nlc.gov.cn

出版 北京圖書館出版社(100034北京市西城區文津街七號)

發行 Tel:(010)66151313 Fax:(010)66174391

